锻造语文的习惯

陈海波

01让孩子们看到更远的自己

露沾蔬草白，天气转青高。

人间草木，总是遵循着阳光雨露的时间刻度，以不疾不徐的节奏去走生命循环往复的路，就像世间的万事万物都有其内在的运行规律一样。

记得上学期为学生们的《鹿鸣呦呦》写序言，写好之后请教黄厚江校长，黄老师从农人的视角把文章的小标题进行了修改：写作是一种思考的常态，给走向成熟的心灵灌浆。

虽然我亦是农人的孩子，但我对“灌浆”这个词充满了疑惑。

后来方知，黄老师深谙农作物之道，“灌浆有墒，籽饱穗方”。原来，一切农作物的成熟都要经过“灌浆”阶段，失去“灌浆”的酝酿阶段，农作物将会“籽不饱，穗不方”。

叶圣陶老先生会把教育比作是农业，想来也应该有此道理。

暑期再翻卢梭的《爱弥儿》，有段文字亦有异曲同工之妙：“自然并不性急，它只慢慢前进。比如，一只鸟儿，并不把它的卵放在火上，去使它们快些孵化出来，而让它们在自然温度的影响下慢慢发展。后来也不用食物填小鸟，去使它们快些长大，而是小心地为它们选择食物，按照它们脆弱的消化力所能支持的分量慢慢地给它们。”

历史告诉未来，时间是有情物，有些成长需要时间来成全，急不来。

02

对于一个教师而言，每一天和学生琐琐碎碎的日常就是我们信仰的宗教，是我们每天都要低头经过的庙宇，我甚至认为，所有教育的意义都根植于这里。

作为一名语文老师，总觉得语文学科是要优于其他学科的，或者说语文学科对学生综合素养的锻造是优于其他学科的。比如写字。

“仓颉生而能书，及受河图录字，于是穷天地之变，仰观奎星圆曲之势，俯察龟文鸟羽，山川指掌，而创文字，天为雨粟，鬼为夜哭，龙乃潜藏。”一个个经过演绎的汉字孕育着人类发展历程中多少生命的灵性啊，作为炎黄子孙，我们首要的任务不是能让我们的孩子写好一个个方方正正的中国汉字吗？这样的书写，是铭记，更是敬畏。

所以，每一个迎来的开始，第一个月，一定会有一个固定的时间是要拿出来练写汉字的，练笔画，练如何安排字的间架结构，更练心性，练对未来书写的态度。

蒋勋曾说，种种审美基本功的练习都在汉字的书写里。如何平衡，如何对称，如何虚实，如何安排一个字的空间，的确，每一个写字的人都像一个建筑师，在同样大小的方格子里，把笔画最少的汉字和笔画最多的汉字放进去能没有任何违和感，不会因为笔画少而觉得格子空，也不会因为笔画多而感到空间太拥挤，而是，每一个笔画都如草木般自然，每一个汉字都恰好地站立格子中，像生命的绽放，舒展而端正。

那些方方正正的格子线，那些一撇一纳一横一竖，在我看来，都是一种界限，一种纪律，一种规矩，一种约束。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练字，就是对规矩的适应，就是对纪律的适应，是对动与静、放与收的考验，心气浮躁了，手就抖了，字就写歪了，写斜了，写出格了。

不要害怕因练字耽误的时间，因为每一个方正美观的书写背后，都会有一个态度端正且行动踏实的生命。

03

美的文字，都是心灵的声音，是奔流的思想。

让生命与美的文字相遇，让自我生活中的每一次体验，被每一次的阅读触发，从而生出自己的思想和灵感，创造一片属于自己不一样的风景，这就是培养学生阅读习惯的意义。需要我们用日复一日的真情去灌注，用一点一滴的鼓励去呵护。当一个个生命在阅读的滋养下，在自己的文字中也开出一朵朵思想的小花，也是一个个语文教师阅读时最幸福的时刻。

所以，无论是求学的哪一阶段，写好读书笔记是一个学生最重要最重要的作业，面对最重要的作业，语文老师要给予特别的爱，首先要推荐阅读书目及专题阅读材料，可以根据同步教学内容推荐相关阅读的书目，可以根据作家作品或者单元教学主题，选择印发专题阅读材料，灵活机动，既要考虑教学需要、应试需要，更要考虑素养需要、兴趣需要；其次，要教会学生“读书笔记”记什么？可以摘抄，可以仿写，可以联想，可以评价，可以质疑等等，形式自由，鼓励所有碰触心灵的阅读都值得留下痕迹，所有的阅读时光都是静心安放自我的好时光，沉潜文字，让阅读的种子慢慢发芽。

比如，熙同学读《朝花夕拾》，认认真真摘抄了一段话：

凡有进去烧香的人们，必须摩一摩他的脊梁，据说可以摆脱了晦气；我小时候也曾摩过这脊梁来，然而晦气似乎终于没有脱——也许那时不摩，现在的晦气还要重吧！

孩子先是赏析：鲁迅先生显然不相信“摆脱晦气”一说，用“现在的晦气还要重吧”有些讽刺之意，可以看出旧社会的封建迷信，以及科技之落后。

接着孩子又进行了联想：这一段话让我不禁想起了我小时候的经历，有次去祭祖，小时候不懂规矩，在墓前鞠几个躬就完事儿了，没有下跪磕头，结果回去就感冒了，奶奶说是祖宗的惩罚，现在想来却有几点是不可信的。祖宗怎么会忍心让自己的后代受苦呢？祖宗死了莫非还成仙了？不然怎么可能有降灾之伟力呢？

比如，婷同学模仿张晓风《秋天，秋天》的文字，写秋天溪水边的小树：叶子还是稚嫩的绿，小小的，像美人头上的发簪，为小树增添了几分色彩。

……

阅读的魅力，就是让文字浸泡生命，让其与我们的生命发生联系，从而启发内驱力，培养判断力，激发创造力，形成思想力。如泰戈尔所说，如果我小时候没有听过童话古诗，没有读过《一千零一夜》和《鲁滨逊漂流记》，远处的河岸和对岸辽阔的田野景色就不会如此使我感动，世界对我就不会这样富有魅力。

04

前两天看到友芹老师写程韶荣先生此生只为一事来，一家三代日记选问世，作为语文老师，我们没有足够的时间带领学生写日记，但写“周记”随笔还是可以的，每周一则随笔，聚焦一周最触动自我的经历，写好细节，写出真情，写出感悟，这种真性情的写作是对思维与语言的锤炼，老师可以在这里窥见学生的内心世界，可以在这里与学生进行心灵的沟通，可以通过学生的某些语言去捕捉其宝贵的思想，然后表扬，鼓励，鼓励，表扬，把一颗爱写作爱表达的种子播进一颗颗心田，精心呵护，一年，两年，三年，写作的种子可能就会慢慢地生根发芽，蓬勃壮大，如黄厚江老师所说，分数和素养已成为我们带着学生一起和文字相爱的自然结果，它深化了我们对语文的爱，也深化了我们对语文的理解。

中秋节假期的随笔，几乎每个孩子的文字都有可圈可点之处。

希宸小姑娘写：月亮升起来了，她真美啊！洁白的身子，散发淡黄色的微光，虽然会隐隐看到点灰色阴影，似乎是小姑娘脸上的雀斑，但不失美丽，反多了几分俏皮与可爱。

读到这句话，忍俊不禁，脑海中顿时冒出余光中的话来：如果有两个女孩，同样的漂亮，我会选择脸上有小小雀斑的那一个，因为，这一点小小的雀斑，会让这个女孩多一份温柔。

瞬间觉得希宸小姑娘更加可爱了。

郁晞的开篇：深蓝的夜幕悄然落下，天边一小块亮斑中月亮探出了头，又仿佛小姑娘似的忽然害了羞，缩回一片薄云中。然而，风悄悄地推走了云，一轮皎洁的月亮便高悬在半空中，恰似一位古典的美人，清雅而端庄。

多么细腻的观察和表达。

……

读学生的随笔，时光恍若慢了下来，那些纯真而美好的文字，让你觉得，生命中，真不需要把所有的时光都拿来向前冲，有些成长需要时间，需要等待，需要去爱，去感受，去抚慰，去欣赏点点微小的进步，让每一个在文字里的生命，都能感觉到自己是独一无二的，是灵动的舒展的，是被看见的，被宠爱的，被鼓舞的，让他（她）带着“我很重要”的幸福和快乐看到更远的自己，更美好的自己，这就是最幸福的书写。

05

德国诗人黑塞说：“领略人类所思、所求的广阔和丰盈，从而在自己与人类之间，建立起息息相通的生动联系……这归根到底是一切生活的意义。”

我想，作为一名语文教师，我们从生命成长最本色的需要出发，将自己多年来悟得的所思所想，尽自己所能地引着因缘分循我们而来的孩子，写好字，读好书，写好文章，并以此不断丰富精神的世界，提升审美的能力，获取言语思维的发展，这是不是我们生活的意义？！

想起西方忠于读书本身的伍尔芙，她说：到了最后审判时，上帝会奖赏人类历史上那些伟大的征服者，伟大的立法者和伟大的政治家，他们会得到上帝赏赐的桂冠，他们的名字会被刻在大理石上而永垂不朽，而我们，当我们手里夹着一本书走到上帝面前时，万能的上帝会看看我们，然后转过身去，耸耸肩膀对旁边的人说：你看，这些人不需要我的奖赏，我们这里也没有他们想要的东西，他们只喜欢读书。

愿我们都能带着学生在日复一日的阅读中发现自己，在写作中成长自己。